

臺北市中山區朱馥里 112 年度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2 月 9 日晚上 19:00

二、地點：朱馥里區民活動中心地下室 1 樓

三、主持人：卓里長志勇

記錄：林文勝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里辦公處工作報告

1. 112 年度里辦公處工作事項，希望各位鄰長們協助幫忙，上半年計有里鄰長研習活動、母親節活動、端午節活動、睦鄰里民自強活動。
2. 請各位鄰長注意鄰內「路燈要明、水溝要通、路面要平」三項基本市容，遇有任何狀況請隨即通報里長辦公室(2503-3200)及里幹事(0972-295634)處理。
3. 請各位鄰長發揮守望相助精神，里內若發生任何災害(如火災、淹水、獨居老人死亡…)，請務必馬上通知里長及里幹事。
4. 定期清除積水容器就無病媒蚊，請宣導住戶清理自家附近積水容器以維環境整潔。
5. 鄰長為防災體系一員，於防汛期(颱風期間)或大雨、地震災害發生時，針對里內災情立即馬上通報里長及里幹事。
6. 請各鄰長針對各鄰居住之獨居老人掌握生活狀況(健康或生病或身故)，若發現有任何異常，請務必馬上通知里長及里幹事。

◎宣導事項

民政課

- 1、避免酒駕，請牢記「喝酒不開車、開車不喝酒」以免害人害己。
- 2、防治愛滋病，避免血液接觸，個人清潔用具不共用，增進體能多運動，停止不安全性行為，用愛灌溉，滋養身心，病不要怕。
- 3、國小學童配戴防身警報器，請聽到警報器的鳴聲，立即上前查看詢問，緊急時並報警處理，一起守護我們的孩子。

社會課

(一)悠遊卡擴大使用說明

65 歲以上申請本市敬老悠遊卡或愛心悠遊卡，持卡每月免費 480 點 (1 點 1 元) 使用範圍享有下列優待：

1. 大臺北市區公車(每段次搭乘扣 8 點)。
2. 臺北捷運(每次搭乘單程票價 4 折後，依里程遠近扣 8~26 點)
3. 士林官邸正館入館(每次入館扣 50 點)。
4. 貓空纜車(每次搭乘扣 50 點)。
5. 北投會館健身房(每次使用扣 30 點)及游泳池(每次使用扣 45 點)。
6. 山豬窟游泳池、葫蘆洲運動公園游泳池、博嘉運動公園游泳池、洲美運動公園游泳池(每次使用扣 55 點)。

7. 民生社區活動中心健身房及桌球室(每小時扣 10 點)。
8. 搭乘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不分車資，每趟次補助 50 點。使用本服務需卡片自行儲值金足夠支付該趟車資，並先撥打臺北市敬老愛心車隊智慧型叫車轉接系統免付費專線 0800-055850 或手機直撥 55850，以確保該車輛可使用本服務。
9. YouBike：於臺北市境內租借 YouBike，前 30 分鐘扣除 5 點，30 分鐘後每 30 分鐘扣 10 點，4 小時後至 8 小時每 30 分鐘扣 20 點。
10. 雙層觀光巴士：不分票價，每趟次補助 50 點。
11. 淡海輕軌(每次搭乘單程票價 4 折後，依里程遠近扣 8 或 10 點) 超過免費額度後，搭乘公車、捷運享自行充值後無限次半價優惠。
12. 108 年 9 月 1 日起本市各區運動中心游泳池(每次扣 50 點)、健身房(每小時扣 25 點, 上限 2 小時)、桌球、羽球、撞球及壁球場地租借(每人每次扣 50 點，可以多人同時租借扣點)、單次銀髮課程(每次扣 50 點)

【備註】

1. 公車、捷運及 YouBike 轉乘優惠及係依照其營運規則辦理。
2. 依 YouBike 營運規則，欲使用敬老卡租借，需有 1 元以上之儲值小額現金。
3. 點數足夠優先扣點，點數用罄或點數不足時，將扣除卡片自行儲金。
4. 桃園捷運持敬老卡享半價優待，高雄捷運持敬老卡享 85 折後半價優待。
5. 優待內容隨時可能變更，依各設施、場館公告為主。

(二) 健保政策宣導

1. 本項福利措施補助對象如下：
 - (1) 65-69 歲之中低收入老人。
 - (2) 其他符合下列規定之老人：
 - ① 年滿 65 歲之老人或年滿 55 歲之原住民，且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 1 年者(最近 1 年內居住國內之時間合計滿 183 天)。
 - ② 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二十者，申報老人為受扶養人之納稅義務人有上開情事者，亦同。
 - ③ 未獲政府機關健保自付額之全額補助者。
2. 補助額度：

每人每月至多補助 826 元(中央健康保險署第六類保險對象自付額)，低於 826 元者核實補助。
3. 申請恢復補助作業：

因核定稅率或居住國內之時間不符補助資格，經社會局停止補助之受補助人，於符合補助資格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社會局申請恢復補助。申請恢復補助經審核通過後，自申請當月起恢復補助。

相關資料，歡迎民眾上社會局網站，或以電話直撥市民當家熱線 1999(外縣市 02-27208889) 查詢，社會局另提供諮詢電話 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966~6968，供民眾詢問。

(三)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宣導內容：

1. 凡設籍本區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均可依國民年金法之規定向本所申請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之認定，審核通過後並得減免其保費之 55%或 70%，其中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規定如下：
 - (1)被保險人，其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 1.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 倍者，市府負擔 70%。(111 年度之標準為，家戶平均每人每月收入未超過 23,262 元者，市府將負擔其每月 1215 元保險費，民眾只要自付 521 元)。
 - (2)被保險人，其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 1.5 倍，未達 2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5 倍者，自付 45%，在直轄市，由市府負擔 55%。(111 年度之標準為，家戶平均每人每月收入超過 23,262 元未超過 34,893 元者，市政府將負擔其每月 955 元保險費，民眾只要自付 782 元。
2. 國民年金給付有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 5 種，上述給付都需要填寫申請書及備齊相關文件向勞保局申請(掛號郵寄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二段 42 號；臨櫃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 4 號)。
請協助宣導上開規定，並協助有意申請之民眾向本課提出申請，俾減輕其保費負擔壓力。

人文課

(一) 112年度人口政策宣傳核心議題：

1. 婚育要把握攜手擁幸福，愛無分性別兒女皆是寶
 - (1)營造鼓勵適齡結婚生育氛圍，增加適婚單身者認識交往之機會。
 - (2)倡導性別平等觀念，不同性別性向相互尊重，男孩女孩都是寶。
 - (3)友善兵役制度，服役兼顧家庭。
2. 租屋享補助家庭輕鬆住，無礙好環境長者樂安居
 - (1)營造友善高齡且安全之無障礙設施環境、道路、騎樓及國家公園。
 - (2)推動自主都更整建，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 (3)支持婚育家庭的社會住宅與住宅補貼政策。
3. 培育新住民數位零距離，延攬好人才厚植競爭力
 - (1)培力新住民及其子女，奠基培育國家人才。
 - (2)推動數位平權，創造數位學習成長。
 - (3)鬆綁僑外人才入國居留規定，健全友善國際人才環境。
 - (4)強化各類外來人士線上申辦系統，便利來臺管道。

(二)性別平等政策宣導

為配合行政院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去除各種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請各里公處運用多元管道進行宣導，相關宣導資料可至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下載

(<https://gec.ey.gov.tw>)，另現代禮俗及消除性別刻板印象等相關素材，可至內政部民政司禮制行政參考下載 (<https://www.moi.gov.tw/cp.aspx?n=683>)，亦可逕至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網站/宣導與教材頁面下載

(<https://www.oge.gov.taipei/>)。

(三) 2023 台灣燈會在台北-中山燈區【文昌神氣禧兔年】

- 時間：112 年 2 月 5 日至 112 年 2 月 19 日(2 月 1 日至 2 月 4 日試營運)
- 中山燈區將特別延展至 2 月 28 日(二) (延展範疇為主題燈及主題副燈)
- 地點：心雙連線形公園 (台北市文昌宮前)
- 每日亮燈時間：17:00-22:00
- 系列活動：
 1. 112 年 2 月 4 日 17:30-18:10：中山燈區開幕點燈儀式
 2. 112 年 2 月 5 日 14:00-17:00：文昌禧兔耀元宵 闔家祈福活動
活動內容為藝文表演及闖關活動
 3. 112 年 2 月 11 日 13:30-17:30：那年，相遇在光點單身聯誼活動
 4. 假日音樂快閃：不定時、不定點
 5. AR 賞燈尋寶

*活動詳情請至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網站查詢。

經建課

區民活動中心電源總開關及相關設備插頭請勿私自拔除，倘若因此造成相關設備損壞須付賠償責任 (如消防逃生路口指示牌，持續放電數天即損壞無法使用)，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之民眾切勿觸犯。

兵役課

(一) 93 年次役男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出境應先經申請核准。

- 1、申辦時間：應於出境日前 1 個月內提出申請。
- 2、申辦方式：請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 / 首頁 / 主題單元 / 「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進行申請。或至臺北市政府兵役局網站 (<https://docms.gov.taipei/>) 連結線上申請出境，並列印出役男短期出境核准通知單持憑出境，免再臨櫃辦理。

(二) 入營防疫規定：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嚴峻，為加強防疫措施避免傳播風險，維護役男健康，111 年 6 月起應徵役男 (常備兵役、替代役、補充兵、研發

替代役及志願役)應於入營前2日內及入營當日自行完成快篩,檢測結果陰性方可入營,未完成快篩或快篩陽性者不得入營。【2份快篩試劑附隨徵集令發送】

(三)為落實照顧役男服役期間需要生活扶助之家屬,使役男能安心服役,並能透過網路先行了解及試算是否符合申請條件,兵役局特別建置「役男權益-役安網」線上申辦e指通,敬請協助宣導多加使用。

(網址:<https://service.docms.gov.taipei/Miliapply/>)

(四)國防部公告112年後備軍人屆滿服役限齡除役年次,各階除役年齡如下,請協助宣導:

1. 二級上將:70歲(民41年出生)。
2. 中將:65歲(民46年出生)。
3. 少將:60歲(民51年出生)。
4. 上、中、少校及士官長:58歲(民53年出生)。
5. 上、中、少尉及上、中、下士:50歲(民61年出生)。
6. 志願役士兵:45歲(民66年出生)。
7. 義務役士兵、補充兵:36歲(民75年出生)。

上列人員服役限齡,計算至111年12月31日止,並自112年1月1日除役除管,不另發給除役令。

(五)「戶役政管家App」,請協助宣導役男踴躍下載使用!

內政部戶政司與役政署共同開發建置戶役政管家App,「役政」功能包含「役政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連結」、「線上申辦連結服務」及提供主動訊息通知服務。役男可透過手機下載「戶役政管家App」,即能經由App主動發送如「完成短期出境申請」、「徵兵檢查預告」、「徵兵檢查安排日期」、「徵兵檢查複檢日期」、「徵兵檢查體位判定結果」、「抽籤結果」、「徵集入營」及「申請家因補充兵役核定結果」等通知訊息,歡迎役男踴躍下載使用。

(六)112年上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規定,請協助宣導:

- 1、申請對象:83至93年次役男,(83年次以後役男服一般替代役者,國內服勤役期6個月,國外服勤役期10個月)。
- 2、申請期間:111年12月16日9時起至112年1月31日17時止。
- 3、申請名額:一般資格名額500名、專長資格名額100名。如申請人數逾額時,役政署將在112年2月15日辦理抽籤。中籤核定錄取者,依申請時間先後順序入營。
- 4、申請方式:
 - 一般資格:上內政部役政署網站登錄申請(<https://www.nca.gov.tw/sugsys/>)
 - 專長資格:役男上網登錄資料後,應將申請資料及證明文件於112年1月31日前以掛號郵寄內政部役政署審核。
- 5、限制條件:無緩徵或無延期徵集事故(或役男切結緩徵或延徵原因能於112年4月30日前消滅)。
- 6、專長資格需用機關:
 - (1)社會役(社福照護、偏鄉醫療):需用機關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醫事司)。

- (2) 消防役 (消防救護)：需用機關為內政部消防署。
- (3) 公共行政役(原住民族部落)：需用機關為原住民族委員會。
- (4) 社會役(替代役訓練班管理幹部、勤務役男、社區營造、服役受傷退役弟兄生活協助等公益服務)：需用機關為內政部役政署。
內政部申請公告請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查詢
(<https://www.nca.gov.tw/sugsys/>)。

六、討論事項

1. 112 年度里鄰建設經費(30 萬)。

辦理本年度各項節慶活動費用共\$288,000

(母親節, 端午節, 中元節, 中秋節, 重陽節)

影印機設備維護費: \$12,000

決議：出席鄰長照案通過。

2. 一館回饋金計畫(約\$186,000)

A. 辦理旅遊活動(\$50,000) B. 滅火器維修換藥(\$20,000) C. 辦理民俗節慶(\$76,000)

C. 資本門:增購里辦公處活動用宮廷帳(6X6 米) (\$40,000)

決議：出席鄰長照案通過。

3. 112 年度睦鄰互助補助款經費 6 萬元使用計畫

授權里辦公處辦理民俗節慶活動或里民自強活動(詳細日期、地點授權里辦公處訂定)

決議：出席鄰長照案通過。

4. 112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使用計畫(參加活動鄰長每人補助 1,210 元)

授權里辦公處於期限內辦理鄰長自強活動，實施方式及時間、地點由里辦公處決定。

決議：出席鄰長照案通過

5. 112 年度資源回收補助金使用計畫。

辦理資源回收等相關宣導活動相關項目事宜或購置宣導品，實施方式及時間、地點授權由里辦公處決定。

決議：出席鄰長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無

八、主席結論：

依本次會議照案通過決議辦理